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在公司会议室采用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由公司董事长张熠君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21 年 11 月 25 日通过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发送至参会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实际出席董事 6 人。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提名张熠君女士、张慧鹏先生、杨波先生、任玉芬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三年。

（1）提名张熠君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提名张慧鹏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提名杨波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名任玉芬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提名章友先生、李玉琴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三年。

（1）提名章友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提名李玉琴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关于公司荆州分公司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为补充公司运营资金，有效推动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荆州分公司向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营业部申请贷款人民币 5000 万元，期限 12 个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事项的议案》

为补充公司运营资金，有效推动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拟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申请融资人民币 5000 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

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7、《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 1、2、5 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三、上网公告附件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1 日